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資訊學院
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
106 學年度碩士班新生入學手冊



民國 106 年 9 月 11 日

重要資料，請保留至畢業為止

目錄

壹、本所簡介.....	1
一、簡 史.....	1
二、教育目標.....	1
三、研究.....	1
四、師 資.....	2
五、教學設備.....	2
六、研究領域及發展重點.....	3
七、未來展望.....	3
八、畢業學分及課程.....	4
A. 畢業學分.....	4
B. 課程	4
貳、本所碩士班修業要點	7
參、本所博士班修業要點	9
肆、本所碩士生抵免學分原則.....	12
伍、本所碩士班申請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辦法.....	13
陸、碩士班直升博士班評分辦法	15
柒、研究生獎助學金實施辦法	17
捌、國立成功大學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碩士班核心課程規劃書	18
玖、學位考試注意事項	18

拾、離校手續及流程圖	25
拾壹、各式表單	26
指導教授確認書	26
製造領域相關課程認定表	27
論文計劃報告成績記載表	28
論文合格證書	29
博碩士學位考試論文評分表	30
拾貳、專題演講	31
拾參、106 學年本校行事曆	33



壹、本所簡介

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

一、簡 史

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原名 製造工程研究所）成立於民國八十三年八月，目前設有碩士班及博士班，為國內第一個整合 E 化製造、自動化技術、製造管理、製造知識應用、與製造系統等之教學與研究單位，其主要方向為製造資訊與系統整合，以因應國內產業升級之人力需求及引領國內先進製造研究發展為目標之高級學術單位。本校電機資訊學院於九十二年八月一日設立，本所隸屬電機資訊學院。

歷任所長：

連震杰教授（104.08-迄今）

謝孫源教授（99.08-104.07）

楊大和教授（96.08-99.07）

陳裕民教授（93.08-96.07）

陳響亮教授（90.08-93.07）

鄭芳田教授（87.08-90.07）

李榮顯教授（83.08-87.07）

二、教育目標

製造所之任務在於配合我國高科技產業發展及傳統產業升級之需要，培養具 E 化製造、製造技術、製造系統、與製造管理等知識之製造資訊與系統整合人才，並以執行產學合作計畫之方式，提昇產業競爭力之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

三、研究

本所相關知識領域含括電機、資訊、資管、製管、機械、工業工程等。近年來，針對半導體、TFT-LCD、太陽能、綠能/醫事科技、雲端資訊系統運算、行動計算與無線網路、知識與資料庫系統、嵌入式系統與應用程式開發等新興領域的相關資訊、技術、管理、與系統等進行研究。本所曾與國內之產業（聚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華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東台精機股份有限公司、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台灣穗高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台灣引興股份有限公司、統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翰林教育文化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三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月光半導體

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翔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永進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等等)密切合作，積極推展產學合作與研究。研究生之論文均在實際的產業問題上尋求學理之應用，以便培養其具有解決實際的產業問題之經驗與能力，並在修業過程中強調對於半導體生產自動化、製造資訊、自動化技術、製造管理、行動資訊技術應用、製造知識管理、製造系統與排程運算等觀念能有通盤的瞭解與整合。本所除了一般研究生之外，亦加強推展具產業經驗之大學畢業工程師進入本所進修，以培養學術與實務兼優之高級製造工程人才，培育未來製造業之領導人才。

四、師 資

專任教師： 7 位

合聘教師： 4 位

兼任教師： 1 位

合 計：12 位

專任教師學歷及開授課程或專長分別列表如下：

姓 名	職 稱	學 歷	開授課程或專長
連震杰	教授兼任所長	美國匹茲堡大學 電機工程博士	智慧型機器人及自動化、人機互動及擴增實境、3D 自動光學檢測、視覺伺服控制、影像處理、3D 電腦視覺及圖形辨識、機器學習、嵌入式系統、雲端智慧型監控服務
鄭芳田	講座教授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 電機工程博士	E 化製造(工業 4.0)、半導體生產自動化、虛擬量測、預測保養、智慧型製造系統
陳裕民	特聘教授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 工業及系統工程博士	網路商業智慧、企業資訊系統、企業電子化、知識工程與管理、網路資訊分析
陳響亮	教授	英國利物浦大學 機械工程博士	資訊與機電整合(工業4.0)、智慧化工廠、雲端製造資訊服務系統
楊大和	教授	美國德州農工大學 工業工程博士	精實生產與作業管理、模擬最佳化、多目標/準則決策系統、供應鏈管理
陳朝鈞	副教授	國立成功大學 資訊工程博士	製造知識管理與應用、行動計算、效能評估、資料庫系統與應用、網際網路技術
李家岩	副教授	美國德州農工大學 工業與系統工程博士	智慧型製造系統、資料探勘、生產力與效率分析、作業研究、隨機最佳化
蔡佩璇	助理教授	國立清華大學 資訊工程博士	即時系統排程、智慧型系統開發與流程自動化、人機介面、綠能科技及分散式系統

五、教學設備

本所乃以本校原有之製造研究設備為基礎，逐步擴充之設備有：

1. UG CAD/CAM 軟體. 2. CATIA CAD/CAM 軟體. 3. SN-DSP54A 晶片實驗發展系統. 4. 圖形工作站. 5. COREL LINU 軟體. 6. 物件導向設計軟體. 7. 工程資料管理核心模組軟體. 8. SIMPLE++

基本系統軟體. 9. 企業工程與整合模型建構系統. 10. 雷射加工及自動化系統. 11. 生產自動化教學系統. 12. 機電整合教學系統. 13. 工業用機械臂. 14. 奈米級檢測儀. 15. 電腦視覺檢測系統. 16. 半導體機台連線控制軟體. 17. 無人搬運車. 18. 自動倉儲系統. 19. 物流分析軟體. 20. 網路式機電控制系統. 21. 全方位製造執行系統之基元管理伺服器. 22. 高速網路架設硬體伺服器. 23. 全自動虛擬量測系統.

六、研究領域及發展重點

研究領域：

甲組(機資整合)：資訊科技與機電整合(工業 4.0)、自動化工程

乙組(製造系統與管理)：半導體生產自動化、製造管理、生產力分析、數據科學/資料探勘、供應鏈管理、精實生產/豐田模式、虛擬量測、作業研究

丙組(資訊運用)：E 化製造(工業 4.0)、知識工程與管理、網路商業智慧、企業電子化、資料庫系統、行動資料管理、雲端計算、智慧型嵌入式系統、創意軟體應用

發展重點：

配合國家經建目標及學校政策之需要，不斷創新，並鼓勵博士後研究人員至本所參與研究計畫。具體研究方向及目前的特色實驗室如下：

1. 資訊與機電整合：雲端運算、物流安全管理、自動化設備機台診斷、重複運動控制、自動化光學檢測、多軸控制系統設計
2. E 化製造：半導體生產自動化、虛擬量測、預測保養、智慧型製造系統、製造知識管理與應用。
3. 製造系統：產業電子化、企業工程與整合、電腦整合製造、製造資訊系統、生產力與效率分析、隨機最佳化、智慧型製造系統。
4. 製造管理：精實生產與服務、製造系統模擬、設施規劃、供應鏈管理、多準則決策系統。
5. 雲端與行動計算：工作排程演算法、智慧型行動裝置應用程式開發、嵌入式系統開發、人機介面優化與應用、網際網路技術、行動計算、效能評估。

七、未來展望

1. 加強充實各式新穎設備，建立教學與實習之實驗室；並與本校計算機與網路中心、電機工程學系、光電工程學系及機械系等單位相互支援使用。
2. 加強『教學建教合作』，並結合產業界共同研究，培育學生解決工業問題能力。
3. 邀請具有特殊專長之產官學專家學者至本所演講。
4. 與計算機與網路中心、電機工程學系、光電工程學系及機械系等單位合聘教授，透過課程地圖建構、合開課程安排，加強跨領域、整合性、系列性、實務性課程與群體教學，使本所更具發展特色。
5. 與資工系進行「一系多所」整併，共同發展「大資工頂尖計畫」，結合相關領域之教師專才，提升教學及研究品質及能量。

八、畢業學分及課程

A. 畢業學分

A. 碩士班

畢業學分規定 24 學分，包括：

1. 專業必修科目 0 學分.
2.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 24 學分以上.
3. 專題研討視修業年限，每學期必選.
4. 論文 6 學分(另計).

博士班

畢業學分規定 18 學分，包括：

1. 專業必修科目 0 學分.
2.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 18 學分以上.
3. 專題研討視修業年限，每學期必選.
4. 論文 12 學分(另計).

B. 課程

1. 碩博士班專業必修科目（0 學分），碩士班最少修習 4 學期，博士班最少修習 8 學期。

學 年	科目代號	科 目 名 稱	學 分	
			上學期	下學期
博碩	P950110	專題討論（一）-新生選課	0	
博碩	P950120	專題討論（二）-新生選課		0
博碩	P950130	專題討論（三）-舊生選課	0	
博碩	P950140	專題討論（四）-舊生選課		0

2. 博碩士班專業選修科目

（1）本所專任教師開授課程

學 年	科目代號	科 目 名 稱	上學期學分數	下學期學分數
博碩	P950200	自動化工程	3	

學 年	科目代號	科 目 名 稱	上學期學 分數	下學期學 分數
博碩	P950300	製造系統	3	
博碩	P950500	生產管理		3
博碩	P950900	製造資訊系統		3
博碩	P951500	企業工程與整合	3	
博碩	P951600	製造系統管理	3	
博碩	P951900	電腦輔助製造	3	
博碩	P952200	產業電子化概論		3
博碩	P952300	產業自動化與電子化實作		3
博碩	P952400	高等製造管理		3
博碩	P952500	高等自動化工論與實作		3
博碩	P952600	工具機專論	3	
博碩	P952900	雷射原理與應用		3
博碩	P953000	智慧型決策系統		3
博碩	P953100	C#程式設計	3	
博碩	P953200	E 化製造	3	
博碩	P953300	影像處理與軟體實現		3
博碩	P953400	ANDROID 應用程式	3	
博碩	P953500	即時系統	3	
博碩	P953600	資料庫管理系統與實務	3	
博碩	P953700	行動計算與無線資料管理	3	
博碩	P960200	自動化品質工程	3	
博碩	P960400	可靠度工程		3
博碩	P960700	生產力與效率分析	3	
博碩	P960800	電腦軟體品質保證與實作	3	
博碩	P961000	製造系統模擬	3	
博碩	P961200	設施規劃		3
博碩	P961400	智慧型製造系統	3	
博碩	P961500	進階分散式資料管理	3	
博碩	P961600	隨機最佳化理論		3
博碩	P961700	企業參謀：思考的技術		3
博碩	P961800	網宇實體系統		3
博碩	P961900	精實企業系統		3
博碩	P962000	機械智慧化專論	3	
博碩	P970100	供應鏈管理		3
博碩	P970300	計算結構生物學		3
博碩	P970400	作業研究應用與實作		3
博碩	P970500	高等 ANDROID 理論與實作		3
博碩	P980100	多軸控制系統設計專論		3
博碩	N163900	電腦整合製造	3	

(2) 委由相關系所教師開授課程

學 年	科目代號	科 目 名 稱	上學期學分 數	下學期學 分數
博碩	N152200	精密製造	3	
博碩	N155600	高分子材料加工	3	
博碩	N162400	機器人分析與控制	3	
博碩	N156700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博碩	P765300	物件導向式系統設計	3	
博碩	P751900	資料庫管理系統	3	
博碩	N275100	VLSISoc 軟硬體共同設計	3	
博碩	R370100	數學規劃	3	
碩博	R750500	資料探勘	3	
博碩	N052200	工程系統模擬	3	
博碩	P560400	實驗設計與分析	3	
博碩	P767600	計算機視覺專論		3
博碩	N279300	嵌入式系統設計		3
博碩	N274900	視覺伺服系統		3
博碩	N272800	數位伺服設計		3
博碩	P466200	H ∞ 控制理論與設計		3
博碩	P870400	工程論文英文寫說		3
博碩	L650400	結構生物學		3
博碩	N163700	精密機械與控制		3
博碩	N952600	適應控制		3
博碩	N970700	伺服系統之分析與設計		3
博碩	N959900	圖訊識別		3

貳、本所碩士班修業要點

國立成功大學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

碩士班修業要點

中華民國 89 年 5 月 25 日所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0 年 8 月 14 日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1 年 6 月 19 日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2 年 5 月 7 日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2 年 12 月 3 日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3 年 12 月 21 日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4 年 7 月 21 日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4 年 11 月 4 日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7 年 9 月 3 日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8 年 6 月 4 日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9 年 3 月 8 日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16 日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為督導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以下簡稱本所〉碩士班研究生進修，並維持碩士班水準，特訂定本要點。

入學

- 二、入學考試相關規定，依本校招生簡章規定辦理。

選定指導教授

- 三、碩士班學生應於入學後第一學期開學一個月內自行選定，否則由所務會議指定一論文指導教授，並以書面向本所提出。
- 四、論文指導教授必須為本所專任助理教授以上之教師。符合口試委員資格者可擔任共同指導教授。

選修課程與修業年限

- 五、碩士班修業年限為一至四年。
- 六、碩士班畢業學分除專題討論四學期與論文外，至少需修滿研究所級之課程二十四學分。
- 七、碩士班研究生至少必須選修本所所開課程 4 門課〈12 學分〉（含入學已辦學分抵免之本所主開課程）。
- 八、碩士班研究生入學學分抵免悉依本所抵免學分原則與程序辦理。
- 九、碩士班研究生選修之課程須經指導教授核可。
- 十、學生在畢業前需獲得本所核心課程之學分（含入學已辦學分抵免之本所主開課程），核心課程之規定由本所另訂之。
- 十一、學生各科目學期成績及論文考試成績均以一百分為滿分，七十分為及格；未達七十分者不給學分。必修科目不及格者，不得補考，應令重修。操行成績以六十分為及格。

碩士論文計畫口試

- 十二、為提昇本所研究生研究績效，於每年碩二上學期前五週之專題討論舉行論文計畫口試。
- 十三、論文計畫口試委員由各指導教授自行聘請。
- 十四、未通過者需由學生與指導教授協商更正論文計畫內容。至少距前次報告時間一個月後始能再訂論文計畫口試時間，論文計畫通過三個月後，始能提出畢業論文口試。

論文口試

- 十五、正式論文口試前須舉行公開之論文報告：於碩二上學期進行論文計畫書報告〈每人 20 分鐘〉；下學期進行論文口試預習報告〈每人 30 分鐘〉。
- 十六、論文口試應於符合上列所有相關畢業規定後，才能提出申請。
- 十七、學位考試申請書須經指導教授認可後，以書面向本所所長提出。

退學

- 十八、研究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令退學：

- (一) 修業期限屆滿，而仍未修足應修科目與學分者。
- (二) 學位考試不及格，經重考一次仍不及格者。
- (三) 逾期未註冊或休學逾期未復學者。
- (四) 操行成績不及格者。
- (五) 入學資格經審核不合格者。
- (六) 所著論文、創作、展演、書面報告或技術報告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調查屬實者。
- (七) 其他符合各學系(所)修業規章中之退學規定，並經本所所務會議決議退學者。

研究生在校期間，如有違犯校規，或其他違法不端情事，得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視其情節輕重，予以退學或其他適當之處分。

附則

- 十九、以上相關規定，如有未詳盡部分，交由所務會議裁定之。
- 二十、本辦法經所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參、本所博士班修業要點

國立成功大學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

博士班修業要點

中華民國 88 年 10 月 7 日 所務會議 通過
中華民國 90 年 8 月 14 日 所務會議 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2 年 5 月 7 日 所務會議 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2 年 6 月 17 日 所務會議 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2 年 12 月 3 日 所務會議 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3 年 3 月 17 日 所務會議 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3 年 12 月 21 日 所務會議 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4 年 7 月 21 日 所務會議 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4 年 9 月 20 日 所務會議 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5 年 9 月 20 日 所務會議 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8 年 6 月 4 日 所務會議 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9 年 3 月 8 日 所務會議 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9 年 5 月 27 日 所務會議 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 7 月 7 日 所務會議(延會)修正通過

一、為督導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以下簡稱本所)博士班研究生進修，並維持博士班水準，特訂定本要點。

入學

二、入學考試相關規定，依本校招生簡章規定辦理。

選定指導教授

三、博士班學生應於入學後第一學期開學一個月內自行選定或由所務會議指定一論文指導教授，並以書面向本所提出。

四、論文指導教授必須為本所專任助理教授以上之教師。外系所教師可擔任共同指導教授。

選修課程與修業年限

五、學生須於入學後半年內提出修課計畫書。

六、博士班修業年限為二至七年，在職進修研究生得延長一年。

七、博士班畢業學分除專題討論與論文外，至少需修滿與製造領域相關之課程十八學分。

八、博士班研究生在修業期間應修畢及格「專題討論」科目四次。

九、學生各科目學期成績及論文考試成績均以一百分為滿分，七十分為及格；未達七十分者不給學分。必修科目不及格者，不得補考，應令重修。操行成績以六十分為及格。

資格考試

十、博士班研究生均需參加資格考試，考試科目由製造所博士班課程中任選二門，每位教授所開課程最多選一門，於每學期開學前提出考試申請。

十一、資格考試每學期舉行一次，考試時間原則上為每學期開學後第三週舉行，方式為在堂考，時間為一至三小時，及格分數為七十分。

十二、博士班研究生應於入學三年內通過全部資格考試科目，未通過者由本所通知註冊組辦理退學手續。每科可補考一次，但需間隔六個月以上，且不得變更選考科目。經補考未

通過者，由本所通知註冊組辦理退學手續。

論文計畫提出與變更

十三、研究生在資格考試通過後，該生至遲應於入學四年內擬具與製造工程領域相關之博士論文計畫書，由論文指導教授簽證，報請所長核備後即成為博士候選人。博士論文計畫書報告經論文指導教授或指導教授所組之委員會評定未通過者，可再補提一次報告，但須間隔一學期以上；第二次博士論文計畫書報告經評定仍未通過者，則由本所通知註冊組辦理退學手續。

十四、論文計畫書之擬定應依所上提供之表格行之。

十五、博士候選人在論文研究進行中，不得任意變更論文指導教授或論文計畫。如因故確需更換時，需先以書面向所上提出，由所長召開所務會議決定之，以重新取得博士候選人之資格。

期刊論文發表

十六、博士班研究生應發表或已被接受兩篇(含)以上與製造資訊與系統或製造工程領域相關之 SCI/SCIE/SSCI 學術期刊。論文作者之排序，須滿足下列條件：(一)指導教授或共同指導教授必需掛名。(二)指導教授或共同指導教授除外，該博士生應為第一作者，且其排序須為前二位。其他情形則由資格審查會議認定。

十七、博士候選人在學期間研究成果論文之發表，需以國立成功大學製造工程研究所或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全銜刊登，本所始承認。研究論文之抽印本一本或影印本一本須送本所存查。

論文報告

十八、論文口試至少二週前需舉行公開之論文報告。

十九、論文報告應於公開報告二週前向所提出申請。

論文口試

二十、論文口試應於符合上列所有相關畢業規定後，才能提出申請。

二十一、論文口試至少應於口試當天之一個月前提出申請。

二十二、申請書須經指導教授認可後，由論文指導教授以書面向本所推薦（推薦書中須列明候選人在被接受或刊登論文中之貢獻及博士論文在學術上之貢獻），由本所據以提送校方備案。

二十三、經本所博士論文口試通過後，即自本校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博士班畢業，並授與工學博士學位。

退學

二十四、研究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令退學：

- (一) 修業期限屆滿，而仍未修足應修科目與學分者。
- (二) 資格考核未依本所規定年限及次數完成者。
- (三) 學位考試不及格，經重考一次仍不及格者。
- (四) 逾期未註冊或休學逾期未復學者。

(五) 操行成績不及格者。

(六) 入學資格經審核不合格者。

(七) 所著論文、創作、展演、書面報告或技術報告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調查屬實者。

(八) 其他符合各學系(所)修業規章中之退學規定，並經學系(所)務會議決議退學者。

研究生在校期間，如有違犯校規，或其他違法不端情事，得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視其情節輕重，予以退學或其他適當之處分。

附則

二十五、以上相關規定，如有未詳盡部分，交由所務會議裁定之。

二十六、本辦法經所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肆、本所碩士生抵免學分原則

國立成功大學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抵免學分原則

88 年 10 月 7 日所務會議通過

90 年 10 月 3 日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欲申請本所學分抵免者，須符合本校辦理學生抵免學分辦法第二條所列：重考之碩士生或重新申請入學之碩士班新生；學士班學生先修研究生課程，但該科不計入大學畢業學分者，其已修及格之科目學分，得酌情辦理抵免。
- 二、各科成績標準應依研究生章程規定達七十分。
- 三、該科為開設在本校或外校之碩士班、大四與碩博合開或碩博合開者之課程，經指導教授同意者。
- 四、前項可抵免之學分總和最高為六學分。

國立成功大學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抵免學分程序

88 年 10 月 7 日所務會議通過

90 年 10 月 3 日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請至註冊組及本所辦公室領取抵免學分申請表，並於入學第一學年第一學期開學後一週內向所提出申請。
- 二、本校或外校大學部畢業生及研究所選讀生，擬抵免之學分：
 1. 需原系所修讀之成績單正本並註明該科不計入大學畢業學分，且開設在大四與碩博合開或碩博合開。
 2. 科目名稱及內容相同者需經本所任課老師及指導教授同意，並於申請表備註欄請本所任課老師與指導教授簽名，檢附成績單正本於入學第一學年第一學期開學後一週內送交所辦公室承辦人員彙整。
 3. 科目名稱不同而內容相同者或科目名稱與內容不同而性質相同者，需經原任課老師提出課程內容證明（請原任課老師簽名並加蓋原系所章），再經本所任課老師簽認且需指導教授同意並於申請表備註欄請本所任課老師與指導教授簽名，檢附成績單正本及課程內容證明於入學第一學年第一學期開學後一週內送交所辦公室承辦人員彙整。

伍、本所碩士班申請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辦法

國立成功大學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碩士班申請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辦法

中華民國 89 年 11 月 2 日所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4 年 3 月 23 日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 99 年 3 月 8 日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 一、本辦法依據本校『辦理碩士班研究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作業規定』訂定之，經所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二、本所碩士班研究生凡符合下列二項標準，並有指導教授推薦函者，即可提出申請，經甄試後將通過名單送教務處簽報校長核定後，得逕行修讀博士學位：
 - (一)碩士班第一學年兩學期之學業成績，名次在該碩士班全班人數前三分之二內（至少修滿可計學分者六門課，以所修所有課程之平均成績之排序為計算基準），或其它特殊情形經本所評定為成績優異者，具有明顯之研究潛力。
 - (二)學業成績平均 80 分以上，具有明顯之研究潛力。
- 三、申請辦法：
 - (一)申請日期：1 月 20 日前至所辦申請
 - (二)繳交文件：
 1. 兩封推薦函（含碩士班指導教授推薦函一封）。
 2. 申請表格。
 3. 博士班論文計畫書。
 4. 碩士班第一學年學業成績單。
 5. 著作或其他相關之審查資料。
 - (三)申請地點：本所辦公室。
- 四、甄試日期：4 月上旬以前舉行。
- 五、甄試方式：
 - (一)評定成績以資料審查成績佔總成績 65%，口試成績佔總成績 35%。
評分方式得依照本所博士班入學考試之評分方式進行，惟申請人數超過學校核定名額時，應以本所碩士班直升博士班評分辦法評分，以排定優先順序。
 - (二)本所於期限前將初審通過推薦人選有關資料及甄試委員會會議記錄提報教務處。
- 六、本所碩士班每學年逕行修讀博士學位名額，以本所當年度教育部核定博士班一般生（不含在職班）招生名額百分之四十核計。但核定招生名額不足五名者得以二名核計。前項名額不包含於當學年度教育部核定博士班一般生招生名額內。
- 七、逕行修讀博士學位之研究生因故中止修讀博士學位或未通過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經本所所務會議審查通過，校長核定後，得再回碩士班就讀。前項研究生依規定修畢碩士班應修課程，提出論文，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者，授與碩士學位，其在博士班修業時間不併入碩士班高修業限核計。
- 八、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研究生修業期滿，通過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但未通過博士學位

考試，其博士學位論文考試委員會決定合於碩士學位標準者，得授予碩士學位。

九、非在本所逕行修讀博士班之研究生，不得再申請轉學系（所）。

陸、碩士班直升博士班評分辦法

一、資料審查成績總成績（65%）

（一）、著作（35%）

1. 相關著成基礎點數表如下

著作	每篇點數
SCI/SSCI 期刊論文	10
EI 期刊論文	6
專利	3
國外會議論文	3
非 SCI/SSCI 期刊論文	2
國內會議論文	1

2. 論文需為提出申請前三年內且已接受或發表者。

3. 實際點數依作者序而定，評分方式如下：

--指導教授除外為 Single author：(基礎點數×1)

--指導教授除外為 First author：(基礎點數×2/3)

--指導教授除外為 Second author：(基礎點數×1/3)

--其餘情形：(基礎點數×0)

4. 最後百分比分數計算如下：

$$\text{資料審查分數} = \frac{\text{實際點數}}{\text{申請學生中之最高分點數}} \times 35\%$$

（二）、博士班論文計畫書，推薦函及其他相關之審查資料排序（30%）

1. 計分方式由審查教授依推薦優先順序評分，方式如下：

--每位審查教授依推薦順位由高而低給點數，最高點數等於申請審查之總人數，最低分數為一，得分數為整數且不重複。

2. 每位申請者之實際點數為所有審查教授之給點總和。

3. 最後百分比分數計算公式如下：

$$\text{相關資料審查分數} = \frac{\text{實際點數}}{\text{申請學生中之最高分點數}} \times 30\%$$

二、口試成績（佔總成績 35%）

1. 評量項目為研究潛力、品德、在學成績等等。
2. 計分方式由口試教授依推薦優先順序評分，方式如下：
—每位口試教授依推薦順位由高而低給點數，最高點數等於申請之總人數，最低分數為一，得分數為整數且不重複。
3. 每位申請者之實際點數為所有口試教授之給點總和。
4. 最後百分比分數計算公式如下：
$$\text{口試分數} = \frac{\text{實際點數}}{\text{申請學生中之最高分點數}} \times 30\%$$

三、錄取推薦順位

1. 最終總分為資料審查分數（佔 65%）及口試分數（佔 35%）之和。
2. 在額定招生人數內，依最終總分由高而低依序向教務處推薦。

柒、研究生獎助學金實施辦法

國立成功大學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研究生獎助學金辦法

中華民國 86 年 12 月 3 日所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87 年 10 月 9 日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 90 年 08 月 14 日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 90 年 10 月 3 日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 98 年 3 月 27 日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 98 年 6 月 4 日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一、依據本校研究生獎助學金實施辦法第八條訂定本所分配額之獎助學金辦法

(以下簡稱本辦法)。

二、為提升本所教學品質及行政功能，領取本所助學金之研究生須協助本所教學及教學行政工作。

三、獎助學金之名額依學校核定金額，經由所務會議訂定名額。

四、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研究生得於每學期公告之申請期間內申請本所獎助學金。

1、該學期有註冊者。

2、未在校外兼職兼薪者。

3、未領有其他獎學金及補助，或領有其他獎學金或補助但其總額不高於本獎助學金者。

五、本所獎助學金分為：

1、獎學金：由博、碩士班學生中擇優頒發，其名額與金額依學校規定辦理。碩士班與博士班學生由各指導教授推薦具研究潛力及成績優異者。

2、助學金：由所長及各教學實驗室負責教師提出工作項目需求及資格，每週工作約十小時，每名每月支領五仟元，以支援本所之教學行政及教學實驗室之管理工作。

六、符合申請上述獎助學金資格之本所研究生得於每學期公告之申請期間內檢具相關資料提出申請，經資源委員會初審送所務會議審選之。若有工作項目無本所之研究生申請或無符合資格者，得接受其他系所之研究生申請。

七、領取獎助學金之研究生工作表現依工作項目，由所長及被協助之教師分別考核。申領學生若工作不力，經所務會議通過得停發該助學金，並得限制其以後申請資格，其缺額由所務會議審選其他符合資格之研究生遞補。

八、本辦法經所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捌、國立成功大學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碩士 班核心課程規劃書

中華民國 97 年 08 月 06 日課程委員會通過
 中華民國 97 年 08 月 06 日所務會議核備通過
 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10 日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8 年 01 月 15 日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8 年 05 月 07 日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8 年 06 月 04 日所務會議核備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 09 月 22 日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 09 月 22 日所務會議核備通過
 中華民國 101 年 09 月 11 日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1 年 09 月 11 日所務會議核備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 03 月 24 日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 04 月 26 日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 01 月 16 日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一、主領域：資訊科技與機電整合、自動化工程

核心課程數：3

課程名稱	科目代號	開課系所	授課教師	備註
C#程式設計	P953100	製造所	陳響亮	
電腦輔助製造	P951900	製造所	陳響亮	
影像處理與軟體實現	P953300	製造所	陳響亮	

選修方式：3 門核心課程應至少選修 2 門。

說明：

- C#程式設計：介紹 C# 程式語言之語法撰寫以及使用 Windows Form 控制項設計出具有人機操作使用之程式並透過 ADO.NET 的存取架構進行資料庫的讀與寫的機制，以培養程式撰寫的能力。希望同學可以學習到如何分析、設計以及使用 C# 撰寫真正物件導向的程式、容易重複利用、好維護、可擴展的程式架構與方法。
- 電腦輔助製造：電腦輔助製造之基本概念，並以 Pc-Based 控制器為主軸，進行原理介紹與實作。培養學生對電腦輔助製造的了解。
- 影像處理與軟體實現：本課程內容包含數位影像處理之基礎理論及如何使用 MATLAB 軟體實現影像處理之介紹，並希望能給學習者對於影像處理應用於製造業上之檢測，有啟發性之基本認知與能力。介紹數位影像處理基本原理及相關知識、數位影像處理軟體及其軟體實現，及視覺系統在製造業的檢測應用。

二、主領域：半導體生產自動化、製造管理、智慧製造

核心課程數：4

課程名稱	科目代號	開課系所	授課教師	備註
E 化製造	P953200	製造所	鄭芳田	

課程名稱	科目代號	開課系所	授課教師	備註
精實企業系統	P961900	製造所	楊大和	
電腦整合製造	N163900	製造所	李榮顯	
智慧型製造系統	P961400	製造所	李家岩	

選修方式：4 門核心課程應至少選修 2 門。

說明：

本核心課程的目的在培養製造資訊與系統的核心能力。

- E 化製造及電腦整合製造乃是利用資訊科技及網際網路技術來有效整合工廠區之製造執行系統與設備工程系統，及企業間之供應鏈與工程鏈等，以達到工廠內部及整體產業間資訊的整合與通透性，使其可有效地提高產能與產品良率、提高整體設備效率、縮短產品自下定單至交貨之時間、及縮短產品自設計與發展至上市間之時間，進而達成降低整體生產成本的願景。更進一步地運用物聯網、巨量資料分析、雲端運算、虛實系統、與全自動虛擬量測(AVM)等技術，可發展一個能實現所有產品都可接近零缺陷之工業 4.1 境界的「先進製造物聯雲」，其將可應用於我國之半導體、面板、及太陽能電池等之高科技製造產業，和如工具機與航太等之傳統製造產業。
- 製造為我國的經濟命脈，隨著產業升級及國際化的衝擊，如何提升製造管理的競爭優勢成為未來的重要挑戰。而精實管理多年來一直被認為是提升製造管理競爭優勢的主要做法之一，除了製造業外，也成功應用於其他產業，例如醫療、服務、公部門等。企業如何透過精實管理的實踐而建構「精實企業系統」，是本課程的主要內容。
- 智慧型製造系統介紹如何應用人工智慧與資料挖礦的技術，改善製造系統的作業效率。分析模型包含了基因演算法、類神經網路、決策樹、關聯規則等，課程結合資訊與工程領域的相關知識，並藉由演算法的設計及統計的方法有系統地建模以解決實務問題。

三、主領域：E 化製造/工業 4.0、知識工程與管理、網路商業智慧、企業電子化、資料庫系統、行動資料管理、雲端計算、智慧型嵌入式系統、創意軟體應用

核心課程數：4

課程名稱	科目代號	開課系所	授課教師	備註
E 化製造	P953200	製造所	鄭芳田	
產業電子化概論	P952200	製造所	陳裕民	
資料庫管理系統與實務	P953600	製造所	陳朝鈞	
即時系統	P953500	製造所	蔡佩璇	

選修方式：4 門核心課程應至少選修 2 門。

說明：

- E 化製造及電腦整合製造乃是利用資訊科技及網際網路技術來有效整合工廠區之製造執行系統與設備工程系統，及企業間之供應鏈與工程鏈等，以達到工廠內部及整體產業間資訊的整合與通透性，使其可有效地提高產能與產品良率、提高整體設備效率、縮短產

品自下定單至交貨之時間、及縮短產品自設計與發展至上市間之時間，進而達成降低整體生產成本的願景。更進一步地運用物聯網、巨量資料分析、雲端運算、虛實系統、與全自動虛擬量測(AVM)等技術，可發展一個能實現所有產品都可接近零缺隙之工業 4.1 境界的「先進製造物聯雲」，其將可應用於我國之半導體、面板、及太陽能電池等之高科技製造產業，和如工具機與航太等之傳統製造產業。

- 產業電子化介紹電子化企業架構，以及企業電子化之程序、方法、ICT 應用技術與系統，培養學生企業電子化規劃、設計、系統開發與導入能力。
- 資料庫管理系統與實務提供製造系統中大型資料處理及分析，進而挖掘並管理製造知識，以達到智慧製造之目的。
- 即時系統要求在指定的時間內完成所規劃的工作或對來自環境的激勵訊號作出響應，應用範圍相當廣泛，包括嵌入式系統、多媒體、機器人、無線通訊、工業控制、網路路由器、飛行控制器、汽車、電子醫療設備等。本課程將介紹即時系統之相關理論，其中包括基本模型、排程理論、資源配置原理、多執行緒程式設計、多處理器排程與即時系統應用實例等，並透過實作作業，使學生了解即時系統的運作原理，與具備設計即時系統軟體之能力。



玖、學位考試注意事項

國立成功大學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

碩博士學位考試注意事項

一、碩博士學位考試時間：上學期最慢 1 月 20 日之前提出申請，下學期最慢 7 月 20 日之前提出申請，逾期申請教務處將不予受理。

二、學校學位考試需上網登錄相關資料以進行申請，網址為

<https://campus4.ncku.edu.tw/wwwmenu/program/mou/>輸入學號及選課系統密碼登入後，依指示填入”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資料”與”指導教授與考試委員資料(請記得指導教授也須輸入)”，填妥無誤後按確認印出 1. 碩/博士班學位考試申請書(經指導教授簽名)及 2. 碩/博士班學位考試委員名冊送所辦余小姐。資料一旦送出後即無法由同學更改，請同學務必確認資料正確後再送出(尤其名字絕對不能錯)。若日後須更改口試委員資料，請洽所辦余小姐更改。

註：1. 請於登打口試委員資料時，務必確認邀請口試委員的現任單位及職稱，若資料有更新，系統為舊資料，請於登打資料存檔前告知所辦余小姐更新後，再列印出口試委員資料；若系統內無該口試委員資料，請自行新增(職稱請登打教授、副教授或助理教授即可，若有兼其他職務，請勿再填兼任職稱，另現職所屬地區請記得選取地區切勿空白)，若有校內口試委員資料需修改或新增，請告知所辦余小姐，由學校課務組新增。

2. 口試教室請記得向所辦提前預約登記。

3. 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細則等相關規定，請至課務組的學位考試區下載

<http://cid.acad.ncku.edu.tw/files/11-1056-1378.php>

三、論文口試委員由指導教授推薦。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五人至九人，其中校外委員須三分之一(含)以上；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人至五人，其中校外口試委員人數以不超過每梯次申請畢業口試的畢業生人數為準，若只邀請校內口試委員亦可。請注意，以上口試委員人數含指導教授。

****碩士口試委員若為助理教授、助理研究員或業界人士(需有博士學位)，博士口試委員若為副教授、副研究員、助理教授、助理研究員或業界人士(需有博士學位)，需經所務會議通過，請附口試委員簡歷提前送所辦處理(如學經歷、著作)。**

四、口試申請程序由余小姐負責辦理，若有更動論文中英文題目、口試委員名單、口試地點或口試日期等相關事宜，請盡速通知余小姐修改，若口試申請書已結束流程(蓋完各單位章)後才要更改上述項目，請自行至學位考試所統做異動並印出學位考試異動單。

五、**博士班：學位論文以英文撰寫；碩士班：盡量以英文撰寫。**碩博士論文題目名稱、摘要、關鍵字詞均須中英文並附。

中華民國國立成功大學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的英文名稱請統一使用：

Institute of Manufacturing Information and Systems ,
National Cheng Kung University , Tainan , Taiwan , R.O.C.

六、同學寄口試用論文紙本予口試委員(如有需要)，請用本所信封裝妥，同一口試委員之論文請儘量裝於同信封袋內！

七、口試當天，請指導教授自行安排同學至考場協助。口試前請至所辦領取：聘函、**口試委員費印領清冊**、響鈴(視需要)。

八、同學須自行準備的資料有：

1. **口試評分表**(從系統列印)：每位口委各有 1 份；計算成績用一成績記載完成後，繳送至所辦。
2. **合格證明**(從系統列印)：論文內頁—務必請口試委員簽名。
3. **委員桌牌**(自行製作)：口試當天放置試場桌上。
4. **口試公告**(自行製作)：口試當天放置試場門口，記得於口試後拿下。
5. **口試費信封袋**：口試費的信封請至所辦領取，口試費金額請先找所辦余小姐領口試委員費印領清冊，再行填寫，請注意，口試費金額要檢查有無錯誤(博士學位考試-審考 1 篇論文 1,600 元，碩士學位考試-審考 1 篇論文 1,000 元)。

九、校內外口試委員之通知或招待，請各實驗室自行辦理。

十、交通費說明：

1. 所辦向學校申請交通費原則上先以自強號票價處理(毋需檢據核銷)，若有搭乘高鐵(需檢據核銷)之情形，請務必向校外口試委員取得來回程票根(若為購票證明請該委員簽名於證明單空白處)，方可補助不足之交通費，**若無票根者均無法辦理補助。**
2. 台南以外地區：口試委員可申請飛機(以台北、花蓮經濟艙來回為限)或高鐵(以標準車廂價為限)交通費，但須請委員檢附來回票根方可核銷，如非常確定委員將搭乘飛機或高鐵，可告知所辦以飛機或高鐵金額申請。
3. 台南地區不補助交通費。
4. 交通費的申請是以口試委員任教學校的地址為依據，非以個人居住地為補助依據，如任教學校在新竹，家在台北，補助以新竹為準。

十一、雜費說明：學校補助每位博士班學生 1,000 元雜費，碩士班學生每位 250 元雜費，若未足額使用到補助門檻，以發票或收據使用金額為限補助，有關收銀機或計算機器開具之統一發票，應輸入成功大學統一編號(69115908)，若未輸入統一編號，應請營業人加註買受機關名稱或統一編號後，加蓋統一發票專用章，敬請注意。

十二、紙本論文日期，依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細則第十條規定：

博士班：如當學期通過學位口試，則論文日期為口試日期(如○○○年○○月○○日)，若論文有修改致延至次學期，則以論文上傳日期為主。

碩士班：上學期為○○○年1月；下學期為○○○年6月，以該學期結束日期(一月或六月)為準。(如：在上學期105年9月~106年1月期間口試，不論是在此期間何月份口試，其日期均固定為106年1月)。

另碩士生如104上學期完成口試，104下學期申請出國，105上學期辦理離校，則論文封面為106年1月。

十三、數位論文系統：有關數位論文辦理轉檔、登入上傳論文及授權作業，請同學直接上圖書館數位論文系統網頁，依系統指示操作，網址：

<http://etds.lib.ncku.edu.tw/etdsystem/submit/submitLogin>

<http://etds.lib.ncku.edu.tw/en/etdsystem/submit/submitLogin> (English)

，上傳資料後請至電子郵件信箱確認審核結果，若通過審核，博士班請攜帶一本精裝紙本論文(封面顏色為黑色，字體請用白色)；碩士班請攜帶一本平裝光膜紙本論文(封面顏色為橘黃色光面，字體請用黑色)以及授權書至圖書館一樓借還書櫃台繳交。

十四、授權書：

1. 授權給成功大學--請於論文通過審核後至圖書館數位論文系統網頁填寫授權書，並可自行決定延後公開時間，延後公開不得超過5年。網址如下：

<http://eserver.lib.ncku.edu.tw/fpdf/index.php>。填寫完畢需列印國立成功大學博碩士論文紙本著作權授權書及國立成功大學博碩士論文全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繳交至圖書館一樓借還書櫃台，以蓋用離校手續單上之章戳。

2. 授權給國家圖書館—國家圖書館於網際網路提供之學位論文閱覽服務，係取得著作權人(研究生)之授權同意後開放，未同意授權之電子全文以典藏為原則。如無意公開電子檔，則毋需填寫「國家圖書館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若上傳論文時勾選專利申請選項為「是」者，則無法填寫本授權書，亦無需繳交給圖書館)。如有意立即公開電子檔，則需填寫「國家圖書館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選擇立即公開，並經本人及指導教授簽名後，繳交至所辦。國家圖書館就紙本學位論文之閱覽服務採公開閱覽為原則，如因專利因素不得公開，須於提送論文時，填具國家圖書館博碩士學位論文送存本【延後公開】申請書(附件3—通常不需要)，裝訂於論文內頁。

十五、科技部論文授權書，若願意授權者，請將授權書放於論文內並自行寄一本論文至科技部技術資料中心。

十六、畢業前請繳交論文【博士二本(精裝本)、碩士二本(平裝本上光膜)】及所離校手續單(如附件4)，至所辦公室余小姐處。學校離校單請至學校網頁下載後經所辦用印後續跑流程。(校園資訊→畢業離校查詢)。投稿論文及技術報告請送指導教授。

十六、請同學多備論文以免口試委員未帶論文。

十八、口試結束後，請同學將口試評分表送交所辦余小姐，口試費印領清冊、雜費收據或發票送交所辦黃小姐處協助核銷。

十九、請注意：上學期畢業者口試成績最遲於1月31日前；下學期畢業口試成績最遲於7月31日前務必送余小姐計分後轉送註冊組登記成績(博士生必須連同口試紀錄一併繳交)，未在時間內繳交者延畢請自行負責。

二十、有關離校時間及相關問題：

1. 學校規定的時間為8月底，若來不及，最遲於開學前辦離校。
2. 上學期離校的同學，畢業證書於隔年一月方可領取，博士畢業生不在此限。

二十一、若有未盡事宜，請隨時注意所辦公告。

拾、離校手續及流程簡圖

一、論文計畫書報告通過(申請口試前三個月) → 修滿最低學分數(24)

→ 學位考試申請、合格證明、口試成績(第一學期 1 月 31 日前，第二學期 7 月 31 日前)

→ 論文修正、上傳圖書館 → 繳交二本論文至所辦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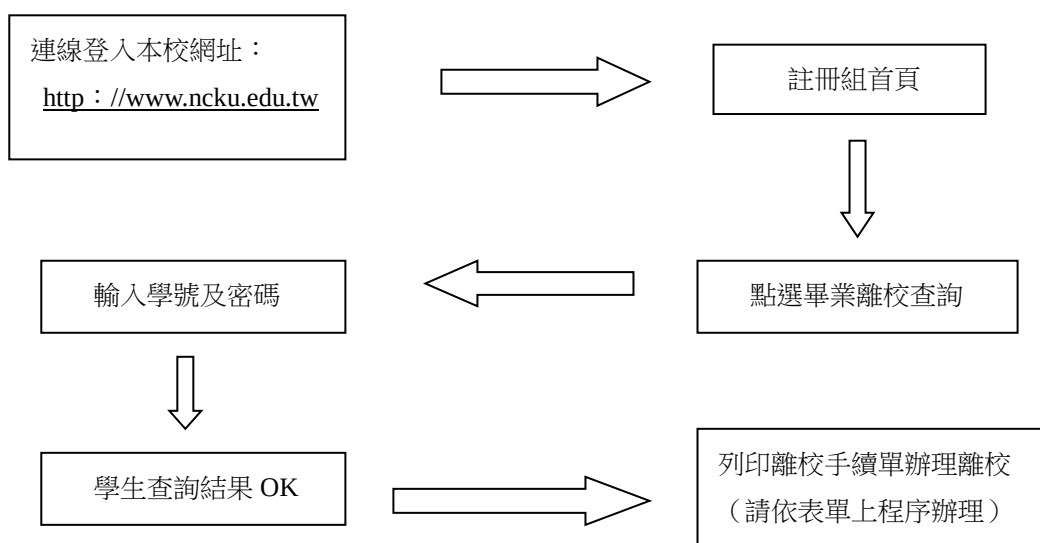
→ 完成畢業離校手續(8 月 31 日前)。

二、繳交博碩士數位論文授權確認書(請上網列印，經指導教授同意並親筆簽名確認) <http://eserver.lib.ncku.edu.tw/fpdf/index.php>

三、繳交本所離所手續單。(請至本所網頁表單下載使用，經指導教授同意)

四、繳交本校離校手續單。(請依下表列印，經指導教授同意)

<http://campus1.ncku.edu.tw/leave/>



拾壹、各式表單

指導教授確認書

【附表一】



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 _____ 學年度 入學新生指導教授確認書

研究生姓名：_____ 學號：_____

通訊地址：_____

連絡電話：（永久）_____（現在）_____

原就讀學校、系別：_____

指導教授簽名：_____ 日期：_____

共同教授簽名：_____（無則免）日期：_____

所長簽名：_____ 日期：_____

備註：

1. 本表請於入學後第一學期開學一個月內交所辦公室。
2. 更換指導教授或增加共同指導教授，請更新本表。

國立成功大學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

製造領域相關課程認定表【附表二】

學制別：☐碩士班 ☐博士班 時間： 學年度第 學期

申請編號：

學號： 姓名：

系所名稱	科目名稱 (課程碼)	學分數	必/選 修	選修原因	是否與製造領域相關 (由指導教授認定)
					☐ 是 ☐ 否
					☐ 是 ☐ 否

所長簽章：

指導教授簽章：

說明：1. 欲選修之課程未羅列於新生入學手冊，可填寫此表交指導教授認定後，送所辦彙整轉送所長核可。

2. 未經認定之課程，建議勿擅自選修外系所課程，以免屆時無法承認為畢業學分。

3. 如經核可，審查畢業學分時，請出示本單以為證明，故敬請妥善保管。

學生存查聯

國立成功大學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

製造領域相關課程認定表

學制別：☐碩士班 ☐博士班 時間： 學年度第 學期

申請編號：

學號： 姓名：

系所名稱	科目名稱 (課程碼)	學分數	必/選 修	選修原因	是否與製造領域相關 (由指導教授認定)
					☐ 是 ☐ 否
					☐ 是 ☐ 否

所長簽章：

指導教授簽章：

說明：1. 欲選修之課程未羅列於新生入學手冊，可填寫此表交指導教授認定後，送所辦彙整轉送所長核可。

2. 未經認定之課程，建議勿擅自選修外系所課程，以免屆時無法承認為畢業學分。

3. 審查畢業學分時，請出示本單以為證明，故敬請妥善保管。

所辦存查聯

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碩士 【附表三】

論文計劃報告成績記載表

實驗室名稱	實驗室		
指導教授	教授		
報告日期	年	月	日
學號	姓名	論文計劃題目	論文計劃報告結果
			☐ 通過 ☐ 不通過
			☐ 通過 ☐ 不通過
			☐ 通過 ☐ 不通過
			☐ 通過 ☐ 不通過
			☐ 通過 ☐ 不通過
			☐ 通過 ☐ 不通過
			☐ 通過 ☐ 不通過
口試委員 簽名	年 月 日		
所長	年 月 日		

論文合格證書

國立成功大學
碩士論文

研究生：

本論文業經審查及口試合格特此證明

論文考試委員

指導教授：

系(所)主管：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參考格式，請由網路申請加印浮水印)

【附表五】

國立成功大學

學年度第 學期

系（所）

博碩士學位考試論文評分表

論文題目	
作者姓名	
總 評	
評 分 (大 寫)	
考試委員 簽 章	

拾貳、專題演講

製造所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專題討論/專題演講排程計畫表

1060908

週次	日期 106/107 年	主講人	服務 機關	職稱	講 題	邀請老師	備註/ 聯絡資料
1	9/21	連震杰 所長			師生座談暨新生訓練		
2	9/28						
3	10/5	中秋節週					
4	10/12						
5	10/19	常國強	任遠資 訊公司	總經理	前進系所-中英文履歷撰 寫與面試課程「履歷撰寫 與面試技巧」	連震杰 所長	本校學務處 生涯發展與 就業輔導組
6	10/26						
7	11/2						
8	11/9						
9	11/16	林義貴	臺灣科 技大學	講座 教授	隨機資訊網路的可靠度評 估(暫定)	李家岩 老師	
10	11/23	常國強	任遠資 訊公司	總經理	前進系所-中英文履歷撰 寫與面試課程「實戰-履歷 修改與模擬面試」	連震杰 所長	本校學務處 生涯發展與 就業輔導組
11	11/30						
12	12/7						
13	12/14						
14	12/21						
15	12/28						
16	1/4						

製造所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專題討論/專題演講排程計畫表

1060908

週次	日期 106/107 年	主講人	服務 機關	職稱	講 題	邀請老師	備註/ 聯絡資料
17	1/11						
18	1/18	期末考					

註：

1. 原則上請每位老師安排邀請一場專題演講
2. 上課時間：每週四 14:10~16:00 地點：照坤精密儀器大樓 95405 教室
3. 未安排專題演講時間仍採分組上課方式；
4. 期末由指導教授綜合學生課程表現及出席狀況負責評定成績

拾參、106 學年本校行事曆

國立成功大學106學年度第1學期行事曆

106.03.22第802次主管會議通過。教育部106.4.6臺教高(一)字第1060044886號同意備查

年	月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辦理事項	
一 0 六 年	八 月	暑 假			1	2	3	4	5	(1)本學年度開始，第一學期開始。 (1-31)辦理至成大醫院新生體檢優惠期間。 (21-29)第二段網路選課(暫訂)。 (24-25)新進教師自我探索培訓。 (24-29)新生開始選課(暫訂)。 (27)祖父母節。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九 月							1	2	(1-22)新生學雜費減免申請作業。 (1-22)辦理至成大醫院新生體檢優惠期間。 (8,10)新生宿舍進住(暫定)。 (8-11)新生英語能力分級測驗檢定。(暫訂) (12)住宿新生教育訓練。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一	17	18	19	20	21	22	23	(14-16)新生導航 I：成功登大人。 (15,17)舊生宿舍進住。 (18)開始上課。復學生、當學年度轉學(系)生註冊選課。 (18-21)就學貸款收件。 (25-28)第三階段網路選課(暫訂)。 (30)補行上班(10月9日調整放假)。 (9/30-10/3)特殊因素選課(暫訂)。	
		二	24	25	26	27	28	29	30		
	十 月	三	1	2	3	4	5	6	7	(1-20)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申請作業。 (4)中秋節(放假)。 (6)學分抵免申請截止。 (6-12)上網確認選課資料(暫訂)。 (9)調整放假，授課教師自行補課。 (10)國慶日(放假)。 (16)學務長與學生座談會。 (27)休退學學費退2/3截止日。	
		四	8	9	10	11	12	13	14		
		五	15	16	17	18	19	20	21		
		六	22	23	24	25	26	27	28		
		七	29	30	31						
	十 一 月	八	5	6	7	8	9	10	11	(11)校慶。86週年校慶運動會。	
		九	12	13	14	15	16	17	18		
		十	19	20	21	22	23	24	25		
		十一	26	27	28	29	30				
		十二						1	2	(1)大學部及研究所(含專班)退選截止。 (8)休退學學費退1/3截止日。 (18)校長與學生座談會。 (12/25-1/14)教學意見反應意見調查。	
	十 二 月	十三	3	4	5	6	7	8	9		
		十四	10	11	12	13	14	15	16		
		十五	17	18	19	20	21	22	23		
		十六	24	25	26	27	28	29	30		
		十七	31								
	一 0 七 年	一 月	十八		1	2	3	4	5	6	(1)開國紀念日(放假)。 (2-12)舊生學雜費減免申請作業。 (10-19)線上補強英文暨研究所線上英文期末綜合能力測驗。 (12)第一學期休學申請截止。 (15-19)在校生期末考試。 (15-19)全校大一體育學科會考。 (19-24)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1階段網路選課(暫訂)。 (31)第一學期結束。
			十九	7	8	9	10	11	12	13	
			二十	14	15	16	17	18	19	20	
二十一			21	22	23	24	25	26	27		
二十二			28	29	30	31					

附註：地方政府如因天然災害而發布高中職以下學校停止上課時，本校仍維持正常上課。

國立成功大學106學年度第2學期行事曆

106.03.22第802次主管會報通過。教育部106.4.6臺教高(一)字第1060044886號同意備查

年	月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辦理事項
一 〇 七 年	二 月	寒 假					1	2	3	(1)第二學期開始。 (1-7)第二階段網路選課(暫訂)。 (5-6)107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試筆試。 (15)除夕(放假)。 (16-18)春節初一至初三(放假)。 (19-20)春節補假。 (23,25)學生宿舍進住。 (26)開始上課。復學生、提前入學學生註冊選課。 (2/26-3/2)就學貸款收件。復學生、新資格學生學雜費減免申請作業。 (28)和平紀念日(放假)。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一	25	26	27	28				(5-8)第三階段網路選課(暫訂)。 (12-14)特殊因素選課(暫訂)。 (15-19)上網確認選課資料(暫訂)。 (19)學務長與學生座談會。 (31)補行上班(4月6日調整放假)。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三 月	二	18	19	20	21	22	23	24	(2-3)校際活動週(停課)，授課教師自行補課。 (4)兒童節(放假)。 (5)民族掃墓節(放假)。 (6)調整放假，授課教師自行補課。 (6)休退學學費退2/3截止日。 (21)基礎學科競試(暫定)。 (23)基礎學科競試(經濟)(暫定)。
		三	25	26	27	28	29	30	31	
		四	1	2	3	4	5	6	7	
		五	8	9	10	11	12	13	14	
	四 月	六	15	16	17	18	19	20	21	(5)基礎學科競試(暫定)。 (11)大學部及研究所(含專班)退選截止。 (12)基礎學科競試(暫定)。 (18)休退學學費退1/3截止日。 (19)基礎學科競試(暫定)。 (21)校長與學生座談會。
		七	22	23	24	25	26	27	28	
		八	29	30						
		九			1	2	3	4	5	
	五 月	十	6	7	8	9	10	11	12	(2)畢業典禮。 (4-24)教學意見反應意見調查。 (11-22)舊生學雜費減免申請作業。 (18)端午節(放假)。 (20-29)線上補強英文暨研究所線上英文期末綜合能力測驗。 (22)第二學期休學申請截止。 (25-29)在校生期末考試。
		十一	13	14	15	16	17	18	19	
		十二	20	21	22	23	24	25	26	
		十三	27	28	29	30	31			
	六 月	十四						1	2	(1-31)辦理至成大醫院新生體檢優惠期間。 (5-10)107學年第一學期第一階段網路選課(暫訂)。 (16-19)受理轉系報名(暫訂)。 (31)第二學期結束。
		十五	3	4	5	6	7	8	9	
		十六	10	11	12	13	14	15	16	
		十七	17	18	19	20	21	22	23	
	七 月	十八	24	25	26	27	28	29	30	
		暑 假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附註：地方政府如因天然災害而發布高中職以下學校停止上課時，本校仍維持正常上課。

前瞻

創新

效率

所辦聯絡人：余雅慧 黃苑菱
電話：06-2757575 ext 34205 34200
傳真：06-2085334
email:em63900@email.ncku.edu.tw
<http://www.imis.ncku.edu.tw/>